

证券代码：603949

证券简称：雪龙集团

公告编号：2020-034

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拟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
- 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237,302,721.54 元，资本公积金余额为 417,598,112.15 元。经董事会审议决议，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转增股本。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公司以总股本 149,861,5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共计转增 59,944,60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209,806,100 股，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派发现金红利。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转增）总额/每股分配（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转增）比例/分配（转增）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0 年 8 月 2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0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并提请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实际状况和经营发展需要，有利于优化公司股本结构、增强股票流动性，有利于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长期利益，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未来发展的需求，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监事会同意上述预案。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利润分配对上市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生产经营的影响分析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考虑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其他风险说明

1、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切实履行保密义务，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2、上述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1日